

瑞澜医疗美容医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股转系统公告〔2016〕63 号）（以下简称“《股票发行解答（三）》”）等有关规定，瑞澜医疗美容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澜医美”或“公司”）董事会就公司 2018 年半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编制了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 核查范围

公司 2018 年半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涉及 1 次股票发行，即 2016 年股票发行。

二、 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瑞澜医美 2016 年股票发行实际发行股数 15,000,000 股，共募集资金 22,500,000.00 元，已取得股转公司下发的《关于长沙市瑞澜医疗美容医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1117 号）。

三、募集资金存放、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瑞澜医美已为2016年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户名：长沙市瑞澜医疗美容医院股份有限公司；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劳动路支行；账号：368160100100226120）（下称“专户1”），并将2016年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存入了该专项账户；公司控股子公司浏阳市瑞澜医疗美容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浏阳瑞澜”）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户名：浏阳市瑞澜医疗美容医院有限公司；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浏阳支行；账号：368310100100008681）（下称“专户2”）。认购结束后验资前，公司、浏阳瑞澜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劳动路支行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浏阳支行的上级主管银行）、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的内容符合股转公司的要求。

2、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根据股票发行方案、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披露日期为：2018年4月27日，公告编号为：2018-014），公司2016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安排具体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拟使用募集资金规模（元）
1	新设控股子公司	9,000,000.00
2	归还股东曹润的借款	13,050,000.00
3	发行费用	450,000.00

合 计	22,500,000.00
-----	---------------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用于归还股东曹润借款、支付发行费用的募集资金均已使用完毕。

(2) 2018年半年度，公司2016年股票发行可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元）
一、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2,330,642.50
加：2018年半年度利息收入	3,247.76
加：2018年半年度现金管理收益	-
减：2018年半年度专户手续费等费用	166.00
减：2018年半年度现金管理本金	-
加：2018年半年度赎回的现金管理本金	-
二、2018年半年度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333,724.26

注：专户1已于2017年11月22日注销，上表所列示的项目金额均为专户2的余额或发生额。

(3) 2018年半年度，公司2016年股票发行可使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2018年半年度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元）	2,333,724.26		
二、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承诺使用金额 （元）	截至2017年12 月31日已使用金 额（元）	2018年半年度 实际使用金额 （元）
（一）新设控股子公司	9,000,000.00	6,677,053.47	407,518.82
（二）归还股东曹润的借款	13,050,000.00	13,079,234.88	-
（三）发行费用	450,000.00	450,000.00	-
合计	22,500,000.00	20,206,288.35	407,518.82

三、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元）	1,926,205.44
------------------------------------	--------------

注 1：“新设控股子公司”所对应的“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金额”、“2018 年半年度实际使用金额”系指 9,000,000.00 元募集资金投入浏阳瑞澜后根据细分用途实际使用金额的合计数。

注 2：浏阳瑞澜使用募集资金支付职工薪酬，系通过代发工资银行账户（户名：浏阳市瑞澜医疗美容医院有限公司，账号：800246241602013，开户行：长沙银行联城支行）进行，发放方式包括银行代发或者公司通过该代发工资银行账户直接转账。

3、是否存在“在股转公司出具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公司 2016 年股票发行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4、是否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2018年半年度，公司存在变更2016年股票发行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具体为：浏阳瑞澜原计划将募集资金9,000,000.00元用于支付其经营办公场地租赁费、筹备期间开办费用、经营办公场地装修费、医疗器械设施设备购置费用、前期市场宣传及广告投放费用。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避免募集资金长时间沉积，公司将截至2018年4月24日浏阳瑞澜专户2剩余资金的使用用途变更为支付浏阳瑞澜职工薪酬、药品及耗材采购费用。

公司此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已经及时履行内部审议及信息披露程序，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上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第一届监事会第八

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关于部分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以及于2018年5月18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上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

公司前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及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不符合《股票发行解答（三）》规定的情形。

5、是否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8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2016年股票发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6、是否存在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况

2018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2016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况。

7、是否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投入情况

2018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2016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投入情况

四、结论性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

公司已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

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股票发行解答（三）》等相关规定，如实披露了公司 2018 年半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

瑞澜医疗美容医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2 日

